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

112 學年度新媒體藝術教師專業社群線上研習—生成式 AI 創作實務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教署中華民國112年7月2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96837號函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教署高中美術學科中心112年5月2日111學年度專家學者諮詢會議決議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為增進美術學科中心工作團隊知能，並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。設立新媒體藝術教師專業社群，促進學科中心社群教師專業知能發展。
- 二、本研習以藝術領域課綱之新媒體藝術素養導向進行教學與評量轉化。針對部定與校訂必修、跨科(領域)協作成果及產出、種子教師區域社群經營等項目為主軸發展，精進第一線教師新媒體藝術教學知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-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竹南高級中學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互動設計系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數學學科中心-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音樂學科中心-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生活科技學科中心-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-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-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地理學科中心-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

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-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肆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新媒體藝術教育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領域課綱重要議題，請全國高中職美術科教師及藝術相關科別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美術科教師)，至少薦派1名線上參加，並准予公假及課務排代。
- 二、因本研習為學科中心策略聯盟研習，請鼓勵全國高中職數學、音樂、生活科技、公民與社會、健康與護理、地理、藝術生活等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教師)報名參加。

伍、研習內容

一、研習日期：113 年 1 月 9 日(二) 09:00-16:30。

二、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授課

Google Meet 會議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zn-yhdq-vks>

- 研習開始前 30 分鐘開放進入。
- 進入會議室後，請記得於課後填寫課程回饋表單（務必填寫），以作為研習簽到及研習時數核發之依據。
- 回饋表單連結：將於會議室訊息欄、美術學科中心網站公告。

三、研習課程表：

日期	課程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負責人員	地點
1/9 (二)	08:40-09:00	報到	美術學科中心	Google meet 線上授課
	09:00-09:10	開幕式	臺北市立大同高中/ 柯明樹校長	
	09:10-12:00	Stable Diffusion 影像生成式 AI 創作實務	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互動設計系/ 傅子恆 專案講師	
	12:00-13:30	中午休息	美術學科中心	
	13:30-16:30	A.I.衍生動畫與新媒體影音展演： 以《悸》為例	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/ 李炳曄 副教授	
	16:30-	賦歸	美術學科中心	

陸、報名方式

一、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 報名。

(一)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，開課單位點選【學科中心】，進入後點選【美術】，即可找到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。

(二)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，右邊選單進入【研習進階搜尋】，於【研習名稱/代碼】後，輸入研習代碼：【4139472】，按下方查詢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。

二、研習報名截止日：113 年 1 月 5 日(五)，請務必先上全教網完成報名，以便先行 E-MAIL 寄發相關線上研習會議室網址連結等資訊。

三、報名人數：200 人為限，因容納人數有限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四、研習時數：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，請與會老師務必完成課後課程回饋表單填寫，以作為研習簽到及研習時數核發之依據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報名參與研習之師長請「自備電腦設備或手機設備」及「視訊鏡頭」出席參與線上研習。
- 二、請欲參與研習之師長，請於報名截止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因研習報名人數有限，敬請提早報名，報名額滿後將不再提供報名。
- 三、已報名研習之教師，請務必準時參加，參加人員請以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排代費由現職服務學校支付。
- 四、美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基鐘課務排代費及交通費、研究教師之交通費，由美術學科中心支應。
- 五、請參與研習之師長於研習報名時，留下常用 E-mail 信箱，以利行前通知之發送。
- 六、更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網站 <https://ghresource.k12ea.gov.tw/nss/p/FineArts>
- 七、承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


捌、研習聯絡人：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、王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